

兰州重离子加速器国家实验室

通 知

各位用户：

非常感谢您对兰州重离子加速器国家实验室的支持！实验室即日起开始受理 2015 年度国内外实验用户的束流申请，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可供申请的束流

2015 年度兰州重离子加速器计划为一般用户实验供束的时间为 4000 小时，计划提供的束流离子种类及其性能指标参数在附件 1 中，可加速的离子种类参见附件 2。由于重离子加速器更换束流需要时间较长，请一次实验尽量使用一种束流离子。

二、申请方式

用户申请束流请按要求认真填写“兰州重离子加速器国家实验室束流申请表”（中文版，见附件 3A；或英文版，见附件 3B），并打印一式 2 份，加盖单位公章，于 2015 年 1 月 31 日前寄送到中国科学院近代物理研究所科技处，同时将束流申请表电子版发送至：hirfl@impcas.ac.cn。逾期不予受理。

三、评审程序

1. 国家实验室办公室将根据领域对束流申请进行分类，由各领域专家针对“用束意义”、“实验设计合理性”、“用束时间合理性”等方面对申请书进行函评。

2. 国家实验室办公室将组织国家实验室学术委员会委员召开束流评审会，对根据函评结果遴选出的束流申请进行集中评审（必要时发布通知，请申请人到会进行答辩），确定出最终支持的申请及其获批的用束时间。

兰州重离子加速器国家实验室
2014 年 12 月 5 日

